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7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海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海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海龙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海龙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海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尽快选聘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